

《当代国际关系经典案例分析》教学大纲

课程中文名称：《当代国际关系经典案例分析》

课程英文名称：Slected Case studies of Contemporary Internatioanal Relations

课程号：405020472

课程属性：专业选修课

开课学期：春

总学时：36 学时（课堂授课学时：36 学时）

学分：2

先修课程：国际政治学原理、国际关系史、当代国际关系

面向对象：政治学和国际政治学专业本科生

开课院/部(室/所)：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国际政治系

一、课程教学目标：

当代国际关系经典案例(以下简称案例)是为国际政治专业学生开设的一门专业选修课。

本课程的教学目标是：第一，通过经典案例的回顾和分析，帮助同学们对当代国际关系中一些带有标志性事件发生的前因后果有全面了解和掌握，以弥补在其他课程学习过程中无法涉及的内容。第二，本课程将具体的个案分析与以往学习过的相关理论课程、国际关系史相互联系和衔接，促进国际关系理论与实践的相结合，有助于提高学生们的分析问题和研究问题的能力。第三，对任何一个案例的分析，都需要通过对历史的回顾，对事态发展进程的梳理，并分析其对国际关系的影响，在国际法上的意义等多重视角，有助于拓展学生的学术视野，促进各门学科和课程之间的融会贯通，加强跨学科研究的意识。最后，对任何一个案例的分析和讨论都应建立在对史实和研究成果熟悉了解的基础之上，因此，通过布置参考文献和开展课程讨论等环节，可以增强学生的自学能力和课堂教学参与能力。

二、课程教学内容与学习目标

（一） 理论教学：36 学时

知识单元 1： 导论

参考学时：3 学时

学习内容：

主要介绍课程的主要内容、特色、教学方法与要求、研究方法等。

知识单元 2： 经典案例之一：世纪审判（纽伦堡审判和东京审判）

参考学时：6 学时

学习内容：

（一）世纪审判的背景

第二次世界大战是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损失最惨重的一次战争，是一场空前的浩劫。

这场历时 6 年之久的世界战争，先后有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参战，波及 20 亿人口（占当时世界人口的 80%），战火燃及欧、亚、非、大洋洲和太平洋、印度洋、大西洋、北冰洋。作战区域面积为 2200 万平方公里，交战双方动员兵力达 1.1 亿人，因战争死亡的军人和平民超过 5500 万，直接军费开支总计约 1.3 万亿美元，占交战国国民总收入的 60%至 70%，参战国物资总损失价值达 4 万亿美元。

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德国纳粹对犹太人的大屠杀和日本人对中国南京的屠城大屠杀是人类历史上最惨烈的种族灭绝灾难。为了惩罚发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元凶，肃清法西斯的余孽，

通过法庭审判的方式伸张正义，惩治邪恶，维护人性和生命的尊严。战争结束后，盟国在纽伦堡和东京两地组建国际军事法庭，向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策划、组织和实施者追究个人的战争责任。

（二）世纪审判的法理基础

格劳秀斯的《战争与和平法》、卢梭的《社会契约论》和自然法的复兴作为三大支柱，构成了纽伦堡审判和东京审判的理论基础。

格老秀斯的万国法理论是国际公法学的开山之作，对后世影响最大。他认为，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不外乎战争与和平两种，战争有正义战争与非正义战争之分。战争还必须具备应当遵守的共同规则。这些对国际法作出了开创性的贡献。格老秀斯有关国际法所提出的主要原则包括：(1)守法原则；(2)中立国原则；(3)和平原则；(4)人道主义原则；(5)海洋自由原则。

卢梭的《社会契约论》在西方具有广泛的影响。在战争问题上，他认为，交战双方损害敌方的权力不是无限的，隐含着超出军事需要的破坏和屠杀行为应是违法行为，战俘的生命应受到保护和尊重，而不能任意剥夺。

自然法学派强调法的正义性，即“恶法非法”，而实证法学派正相反，强调只要是经过法定程序制定实施的法律，就是需要得到遵守的，即“恶法亦法”。新康德主义法学的著名代表人物拉德布鲁赫促进了实证法与自然法的统一与融合，他主张自然法和实证法不是截然对立的，法律应该是实证的，而其精神却应该是自然法的。这样，传统的自然法和实证法就在拉德布鲁赫的理论中找到了一条妥协折衷之路，新自然法开始流行。

1899 年在海牙召开的和平会议及随之缔结的《国际纷争和平解决公约》(也称《关于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第一公约》)，第一次明确对以战争解决国际争端的“权利”加以限制。

1928 年的《非战公约》，是第一个正式宣布废弃以战争作为推行国家政策工具的普遍性国际公约。而在此之前，西方传统国际法和国际实践一向认为主权国家有诉诸战争的绝对权利。它也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审判和惩处德日甲级战犯（危害和平罪）的主要法律根据。

（三）世纪审判的国际实践

第一次世界大战给人类造成了巨大的痛苦与伤害。为了避免类似惨剧的再次发生，1919 年 1 月，法国、英国、意大利、美国以及日本的外交部长在凡尔赛召开会议期间，任命了一个委员会负责处理战争发动者的责任和刑罚问题(Commission on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Author of War and Enforcement of Penalties)。

这是国际社会对以建立国际法庭的方式审判战争罪犯进行的第一次现代意义上的尝试。由于受当时国际关系风云变幻的影响，审判工作并未取得预期效果。尽管如此，国际社会将战争罪犯绳之于法的努力并未因此停顿，在国际联盟框架内又作了多次尝试。

1945 年 11 月至 1946 年 10 月，美、苏、英、法四大盟国共同组织对德国纳粹战犯的纽伦堡审判(the Nuremberg Trial)。经过 10 个月多的审判，法庭最终判决 22 名被告中的 12 人绞刑。

1946 年 1 月 19 日，同盟国发布《盟军最高统帅部宣布成立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通告，决定在东京设立临时军事法庭，对日本的战争罪行进行审判，这是二战结束以后依照国际公法成立的第二个战争犯罪审判法庭，也是继纽伦堡审判以后第二个具有完备规范性和程序性的国际军事法庭，其管辖范围为亚洲及太平洋地区与日本战争犯罪有关的国际刑事案件，判处东条英机等 7 名甲级战犯绞刑。

（四）世纪审判的意义与影响

1、纽伦堡原则的确立。1946 年 12 月 11 日联合国大会确认并通过了“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宪章及该法庭应适用的国际法原则”，即“纽伦堡七原则”，确立了国际战争犯罪的认定、种类和责任。纽伦堡审判及东京审判修改传统国际法，认定发动侵略战争的国家必须在法律上承担责任；明确规定国家及其领导人不仅要对本国及其人民承担义务，而且必须对人类共

同体及世界和平负有责任；由此，国际安全的归责原则被改变，引导了战后国际安全观的改变。

2、确立了现代战争伦理。以格老秀斯的正义战争学说为理论框架,以《海牙公约》、《非战公约》、《国际联盟盟约》、《联合国宪章》为法理依据,纽伦堡审判和东京审判最终实现了关于战争伦理的法律实践。西方世界大致确认了关于正义战争的规范标准,影响了以联合国为框架的集体安全体系的构建。

3、促进了战后国际刑法的发展。推动国际法的发展和新原则的确立,通过追究个人的刑事责任来避免和减少战争的发生,维护世界和地区和平。20世纪90年代起,前南法庭、卢旺达法庭、国际刑事法庭相继实践,国际安全问题纳入国际刑事法律的规范。

4、促进了战后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一方面,现实主义流派产生。另一方面,战后,盟国着手对德国和日本进行政治改造,实施非军国主义化和民主化,肃清纳粹主义和法西斯军国主义,消灭垄断集团。在传统的国家惩罚措施以外,还对德国实施政权变更,改变日本的政治体制,从而开创了对犯有国际罪行战败国内政进行干预的先例。

学习目标:

本讲的主要教学目的在于:通过历史背景的回顾,对这一重大审判过程的介绍和意义的分析,使同学们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历史以及战后对法西斯集团的处置、战争罪犯的惩处有更为清晰的了解,特别要明晰纽伦堡原则的产生及其对国际关系的意义。要求选课同学事先阅读相关参考文献,了解事件的全貌和相关的研究成果,并积极参与课堂讨论。

作业:

- 1、纽伦堡审判和东京审判的法律依据是什么?
- 2、如何客观评价世纪审判?
- 3、世纪审判留给我们的物质和精神遗产是什么?
- 4、人类如何才能避免和遏制战争?

知识单元3: 经典案例之二: 柏林危机

参考学时: 3 学时

学习内容:

(一) 柏林危机案例回放

欧洲战事结束后,盟军占领了纳粹德国,美、英、法部队从西部,苏军从东部接连进驻柏林,分别占据了柏林东西两部分。在德国分裂成两个国家后不久,柏林成为苏联控制下的东欧和资本主义的西欧之间的分界线,而西柏林则成为一块东德辖区内的飞地。

第一次柏林危机(1948.6-1949.5) 1948年6月24日,苏联占领当局开始封锁柏林与西占区之间的交通,禁运各种物质,切断了柏林与西方盟友的联系,美、英、法三国对此作出了强烈的反应,第一次柏林危机爆发。

第二次柏林危机(1958.11-1959.春) 1958年11月27日,苏联单方面向英美法二国发出照会,要求它们六个月内撤出西柏林的驻军,使西柏林成为自由市,否则,苏联会把西柏林的过境检查改由东德负责。苏联自知统一无望,故迫使西方承认东德。英美法三国拒绝了苏联的要求,并且宣称如果苏联封锁进入西柏林的通道,它们将不惜诉诸武力,苏联对回应作出强烈抗议,史称第二次柏林危机。

第三次柏林危机((1961.6-8) 1961年6月,赫鲁晓夫和肯尼迪在维也纳会谈,在谈判德国和柏林问题时,双方意见尖锐对立,互不相让。6月4日,赫鲁晓夫向肯尼迪递交了一

份备忘录，要求迅速缔结对德和约，结束西方对西柏林的占领和交通权，使西柏林成为一个自由城市。6月15日，赫鲁晓夫在就维也纳会谈所作的电视讲话中声明了6个月的最后期限和苏联以武力对武力的决心。7月8日，赫鲁晓夫宣布增加军事预算1/3，同时暂停执行1960年1月宣布的裁减军队员额120万的计划。苏联的咄咄逼人使得柏林形势在6月4日之后迅速紧张，出现危机。8月13日，长达166公里的柏林墙开始修建，将整个西柏林环形包围。

（二）柏林危机的终结与柏林墙的拆除

1962年古巴导弹危机后柏林危机有所缓和。1971年9月3日，苏、美、英、法四国签署《西柏林协定》，柏林危机基本结束。

1987年6月12日，罗纳德·里根访问西柏林时，在勃兰登堡门的柏林墙前发表演说并建议推倒这堵墙。

1989年11月9日，新东德政府开始计划放松对东德人民的旅游限制，人民误以为柏林墙即将开放，导致数以万计的市民走上街头，拆毁围墙。此事件后来被称为“柏林墙倒塌”事件。柏林墙的推倒最终导致德国在1990年10月3日实现了国家统一，改变了德国以及千千万万德国人的命运，同时也使欧洲乃至全世界的政治格局开始发生重大变化。两大政治阵营从此放弃了冷战，世界多极化趋势日益显现。

（三）对柏林危机事件的解读与分析

1、柏林危机是冷战时期美苏争霸本质的典型体现

战后美国的全球霸权战略与苏联关注的周边地区，特别是东欧的地缘政治利益之间的矛盾日趋激烈。美苏公开、全面的对抗不可避免。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欧洲在现代国际体系中的中心地位彻底让位于美国与苏联这两个侧翼大国。但是美苏冷战在欧洲正式爆发后，依然是以欧洲作为对抗与僵持的主战场。

2、柏林危机与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危机加强了美国同欧洲国家的政治军事联系和合作，促进了美国在欧洲的地位和影响。由于柏林封锁给美国等西方国家带来的危机感，促使它们加快了筹建北约的步伐，1949年4月由12国组建，8月正式成立。

苏联封锁柏林，使保持中立的北欧国家感受到苏联咄咄逼人的进攻态势。除了瑞典继续保持中立外，挪威、丹麦和冰岛均加入了北约组织。

3、柏林危机与核战争

1961年9月，美制订“战略空中计划与柏林”的备忘录，详细描述了美军核战争计划(SIOP-62)，要求战略空中指挥部所辖的全部武库（2258枚导弹和携带著总数为3423核武器的轰炸机）全部投向“东方集团”的1077个军事和城市工业目标”。做好了核战争准备。

4、柏林危机与大国关系

法国坚持强硬立场，主张不对苏联进行任何形式的妥协，认为要改变现状的应该是苏联人。西德希望美英法能够承担责任，坚决不承认东德，不希望看到任何西方对苏联的妥协。英美一方面向维护西方在西柏林的利益，一方面又不想与苏联兵戎相见，对法德的不合作态度表示不满。

5、柏林危机与古巴导弹危机

苏联认为只有加强战略地位才能按照自己的意志解决问题，这种观念推动了赫鲁晓夫在古巴部署中程导弹的决定。1961年8月13日，苏联在东柏林修建柏林墙的行动并没有引起西方的强烈反应，事后美国还主动作出种种建议方案，给赫鲁晓夫造成一种错觉，即只要对美国施加更大的直接压力，美国就会屈服于苏联的要求，直接导致了苏联的战争冒险。

6、柏林危机与解决国际危机新机制

经过柏林危机的严峻对抗，美苏之间的对立和斗争夺依然在进行，但是如何避免对立和

斗争演变成严重的对抗和失控的冷战特点更加明显。

美苏开始谋求在重大问题上达成妥协并实行合作共治，1963年6月美苏两国达成的“热线”协定。决定在两国首都之间建立常年畅通的直接联系线路，以便两国最高领导层在紧急情况下及时磋商。为解决国际社会解决国际危机提供了一个控制机制模本。

学习目标：

本讲的主要教学目的在于：通过对三次柏林危机历史的回顾，爆发原因及解决过程的分析，使同学们对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冷战爆发初期的历史，特别是美国与苏联的对抗历史有更为清晰的了解，深刻体会两大阵营的对立冲突的严峻性。要求选课同学事先阅读相关参考文献，了解事件的全貌和相关的研究成果，并积极参与课堂讨论。

作业：

- 1、柏林危机的起源及发展
- 2、柏林危机对冷战的影响
- 3、柏林危机中大国关系研究
- 4、柏林危机对德国历史的影响

知识单元 4：经典案例之三：古巴导弹危机

参考学时：6 学时

学习内容：

（一）20 世纪 60 年代的古巴

古巴位于加勒比海西北部墨西哥湾入口处，是西印度群岛中最大的岛国，面积约为 11 万多平方公里。

1959 年 1 月 1 日，卡斯特罗与格瓦拉等人一同起义，建古巴共和国，任第一任总理。1965 年卡斯特罗·鲁斯组建的七·二六运动组织改名为古巴共产党，卡斯特罗任第一书记。

60 年代初，卡斯特罗·鲁斯政府领导古巴人民同美国的侵略、干涉、封锁和颠覆进行了不屈的斗争。在经济、社会等方面实行一系列改革，废除一切租让地，把美资企业和私营银行收归国有。对 53,636 家私营商业和手工业实行国有化，在农村进行两次土地改革。

在对外政策上，与社会主义国家保持良好关系。特别是与社会主义国家苏联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在 1963~1981 年与苏联签署了 5 项经济协定。1972 年古巴参加经济互助委员会，苏古贸易额 1977 年达 44 亿美元，约占古巴外贸总额 61%，1983 年占至 67%。向苏联出口的主要产品是糖和镍。从苏联进口石油、机械、粮食等。

（二）古巴导弹危机案例回放

1959 年 8 月，美国在美洲国家会议上拟通过“监督委员会”“泛美警察部队”，干涉古巴内政，并支持流亡的兰斯上将从佛罗里达起飞，对古巴进行空袭。

1960 年 4 月，“猪湾事件”发生，中情局训练的流亡者在古巴登陆，企图推翻卡政权。行动失败后，美停止对古巴的一切援助；1961 年 1 月，美国与古巴两国断交。

为了应对美国的挑战，古巴调整对苏政策，两国达成布署导弹的秘密协定，苏古同盟关系宣告建立。

1962 年 10 月，美国一架 U-2 型高空侦察机首次拍摄到苏联在古巴部署地对地中程导弹的照片。肯尼迪总统立即组成国家安全委员会执委会（Ex Comm.），研究如何应对问题，最终决定采纳海上封锁方案，古巴导弹危机爆发，美苏两个核大国在加勒比海的严重对抗公开化。

苏联发表强硬声明，坚决拒绝美国拦截开往古巴的船只，表示将对美国的威胁进行最强

烈的回击。在联合国秘书长吴丹的建议下，苏联同意停止向古巴输送军火 3 星期。在双方剑拔弩张，战争大有一触即发之势之时，赫鲁晓夫与肯尼迪基于对可能引起热核战争的忧虑，做出了最后的抉择。苏联政府作出拆除进攻性武器，并将其包装运回国的表示，苏美之间的公开对抗暂告缓和。

11 月，苏联在古巴部署的 42 枚导弹及其装备运离古巴港口。美国宣布停止隔离政策，取消了其中对武装部队发布的命令。随后，苏联也解除了对武装力量的有关动员令，古巴导弹危机的军事对抗格局遂告结束。

（三）古巴导弹危机的分析与解读

古巴导弹危机爆发的原因分析：苏联在全球构筑与美国的战略平衡是古巴导弹危机爆发的根本缘由；猪湾事件的发生是古巴接受苏联军援的直接原因；“门罗主义”是美国做出激烈反应的重要原因。

古巴导弹危机对国际关系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1、标志着冷战时期苏美关系的转折

1963 年 6 月 20 日，苏美两国签订了两国首脑直接通讯联系的协定，在克里姆林宫和白宫之间架起了直接电话线。1963 年 8 月 5 日，美、苏、英三国外长在莫斯科正式签署了《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试验条约》。根据该条约，签字国不得在大气层、星际空间或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或任何其他核爆炸。双方在核战略方面的协调明显加强。

2、坚定了苏联抢占战略核优势的决心

1962 年至 1972 年的十年间，苏联共建造了 910 艘舰艇，平均每年 90 艘，其中包括航空母舰和为海军装备的陆基超音速逆火式轰炸机，从而大大提高了远洋投送和攻击能力。美苏战略态势发生转变，美攻苏守为苏攻美守所取代。

3、对拉美地区和平进程产生积极影响

为了换取苏联撤出导弹核武器，美国苏联作出了不入侵古巴的承诺，基本上停止了对古巴的入侵计划。

加速建立拉美无核区。危机后，玻利维亚、巴西、智利和厄瓜多尔向联合国递交建立拉美无核区的决议案。1967 年 15 个拉美国家签订“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宣布：只为和平目的使用核材料和核设施，禁止在各自领土上设置或储存核武器。

4、推动国际社会从两极向多极化发展

法国不满意美国的核垄断立场，1966 年 2 月 21 日，宣布退出北约军事一体化组织。

英国改变了与美长期以来的特殊关系，开始回归欧洲，调整了自己的外交策略，多次提出申请加入西欧共同体。

危机直接导致苏联与其盟国的关系恶化。

中国等社会主义国家与苏联的关系出现裂痕，中苏关系走向决裂。

学习目标：

本讲的主要教学目的在于：通过对古巴导弹危机发生背景的介绍，危机发生及其解决过程的回顾，使同学们对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苏之间的高度对抗，核战争一触即发的危险性有更为深刻的了解。特别是危机的解决对国际关系的影响，说明对抗无法解决国际冲突，只有对话才能够化解危机。要求选课同学事先阅读相关参考文献，了解事件的全貌和相关的研究成果，并积极参与课堂讨论。

作业：

- 1、古巴导弹危机爆发的起源
- 2、从战后苏联与古巴的关系看社会主义阵营的构成

- 3、解读美国与苏联在古巴导弹危机中的处理模式
- 4、古巴导弹危机对国际关系的影响

知识单元 5：经典案例之四：伊朗人质危机

参考学时：6 学时

学习内容：

（一）伊朗与美伊关系

伊朗位于亚洲西南部，北邻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土库曼斯坦，西与土耳其和伊拉克接壤，东面与巴基斯坦和阿富汗相连，南面濒临海湾和阿曼湾，地理位置十分重要。

伊朗石油和天然气储量丰富，是世界第二大原油出口国。已探明的石油储量居于世界第五位。已探明的天然气储量仅次于俄罗斯，居世界第二位。石油收入占全部外汇收入的 90%，并以此成为欧佩克成员国中第二大原油出口国。

伊朗是一个多民族的穆斯林国家，有波斯、阿塞拜疆、库尔德、阿拉伯及土库曼等多个民族，98.8%的伊朗居民信奉伊斯兰教，其中 91%为什叶派，7.8%为逊尼派。

20 世纪 70 年代初期，美国应伊朗政府之邀，支持伊朗充当海湾地区的警察，向伊朗出售大量的武器，并提供军事训练和技术帮助。美国将这一政策称为“双柱”政策，即将伊朗和沙特打造成美国中东战略的两大支柱。

1979 年伊朗革命以后，伊朗认为美国要按照自己的意志来改变世界的面貌，美国的政策是要遏制和制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压服伊朗追随美国指定的全球新秩序之路，双边关系恶化。

（二）伊朗伊斯兰革命与人质危机

1978 年，革命风暴席卷伊朗全国，巴列维国王的统治岌岌可危。1979 年 2 月，曾被巴列维驱逐出境的宗教领袖霍梅尼重返伊朗，建立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内实行政教合一的神权统治，对外推行“不要东方，不要西方，只要伊斯兰”的政策路线，美伊关系恶化。伊朗伊斯兰革命强烈的反美色彩也使美国卡特政府对霍梅尼持敌对态度。

在如何对待伊朗国王的问题上，美国政府内部也有不同的意见。美国又不顾伊朗当局的抗议，于 10 月 22 日准许前国王巴列维途经墨西哥赴美治病，更激起了伊朗人对美国政府的不满，伊朗与美国之间的对抗与较量渐趋高潮。

1979 年 11 月 4 日，伊朗学生包围了德黑兰美国大使馆，将美国大使馆 28 名使馆外交人员、20 余名使馆行政技术人员和多名美国国民扣押在使馆馆舍内作为人质人员，要求美国引渡巴列维并将巴列维王室在美国的财产归还伊朗。卡特政府随即宣布冻结伊朗在美国的所有财产，并对伊朗实施经济制裁，伊朗人质事件发生。

1980 年 7 月 27 日，巴列维在美国病逝。人质危机的最初诱因消失，高度对峙的美伊关系进入相对缓和时期。伊拉克与伊朗关系进一步恶化，连续发生边境冲突事件；9 月，两伊战争爆发，美伊矛盾得到大大缓解。

1980 年 11 月 2 日，伊朗议会通过了释放人员的 4 项条件。1980 年底，在 11 月举行的美国大选中，里根当选为新总统。伊朗急于在里根上台前解决问题，与美在 1981 年 1 月 19 日达成协议持续两年之久的人质危机最终得以解决。

（三）伊朗人质危机的分析与解读

1、美国干涉他国内政导致美伊关系的严重恶化。美国为了自身的利益，在伊朗维护巴列维国王的统治，反对伊朗的民主改革，对他国内政进行粗暴干涉，引起了伊朗人民的不满。

1979 年伊朗革命以后，政治形势发生变化，新的政权一改以往政府的亲美政策，认为

美国要按照自己的意志来改变世界，进而遏制和制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特别是强烈要去引渡巴列维国王，双方分歧严重，最终导致了危机的发生。

2、“伊斯兰革命”激发了穆斯林国家的反美意识。“革命”得到了许多穆斯林国家特别是穆斯林国家的认同和支持。伊斯兰意识的上升使得建立伊斯兰政府的呼声此起彼伏。伊拉克、沙特等国都先后爆发了原教旨主义的骚动或企图夺取政权的行动。

3、美国的中东政策导致冲突发生的必然性。美国在中东的“双柱”政策，将伊朗作为美国中东战略的重要支撑点之一。一方面扶植伊朗制衡其他国家，另一方面也坚决不允许伊朗的崛起。伊朗要按照自己的意愿建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美冲突带有文明冲突的成分。

4、伊朗人质危机是一起严重违反国际法的行为。1979年11月，美国政府向国际法院书记处递交了一份申请书，对伊朗提起诉讼，请求国际法院判决并宣布伊朗违反1961年《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等国际条约。1979年12月，国际法院在伊朗未出庭的情况下开庭审理本案，要求伊朗放人，赔偿。

根据美国与伊朗达成的协议，1981年1月20日美国人质全部获释。美国随后请求国际法院中止关于赔偿要求的诉讼，国际法院据此将本案从其案件总表上注销。

5、危机后伊朗社会、政治生活全面倒退。危机后，西方国家纷纷与伊朗断交，伊朗在外交上陷入空前的孤立姿态。政治生活中权力斗争激烈，霍梅尼与巴尼萨德尔总统之间的斗争残酷血腥。

学习目标：

本讲的主要教学目的在于通过对伊朗概况的介绍，20世纪70年代伊朗伊斯兰革命和伊朗人质危机发生的基本情况的了解，对中东地区的政治、经济和宗教情况全面把握，特别是要熟悉美国在中东的战略重点，美国与伊朗关系的发展演变，以便对危机的发生及解决有更为深刻的理解。伊朗人质危机的深层次原因亦包含两种文化的冲突。要求选课同学事先阅读相关参考文献，了解事件的全貌和相关的研究成果，并积极参与课堂讨论。

作业：

- 1、伊斯兰革命兴起的原因与过程
- 2、美国的中东政策与伊斯兰革命的关系
- 3、伊朗人质危机对国际法的影响
- 4、伊朗人质危机及其解决对国际关系的影响

知识单元6：经典案例之五：卢旺达大屠杀

参考学时：6学时

学习内容：

（一）卢旺达危机的由来

卢旺达位于非洲中东部赤道南侧，内陆国家。西和西北与刚果（金）为邻，北与乌干达接壤，东与坦桑尼亚毗连，南界布隆迪。面积为26338平方公里，首都基加利（Kigali）。人口801万，由胡图（占85%）、图西（占14%）和特瓦（占1%）三个部族组成。

卢旺达族群纷争的由来：从1894年开始，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卢旺达、布隆迪和坦桑尼亚的大部分土地被德国占领，当时称为德属东非。

德国殖民者利用图西族国王对当地进行间接统治，并把社会达尔文主义移植到非洲，杜撰了“含米特假说”，认为图西族是优等民族，而胡图族和特瓦族是劣等民族，利用图西国王加强在殖民地的统治。

德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败后，其海外殖民地被战胜国瓜分，卢旺达和布隆迪成为比利时的委任统治地。

比利时强化图西人的统治，将卢旺达的统治阶层更换为清一色的图西人。1959年，45个首领中有43个是图西人，559个下级首领中有549个是图西人，在某些地区83%的法官、地方官和兽医都由图西人控制。

20世纪50年代后，比利时政府转而支持胡图族，1959年两族发生冲突，大量图西人逃亡国外，胡图人疯狂迫害图西人，图西人在国外成立武装流亡组织，对抗升级。1962年6月，联合国大会结束了比利时在中非的托管，同年7月1日，卢旺达宣布独立。

1973年7月，哈比亚利马纳带领军人发动政变，推翻了卡伊班达政权，成立第二共和国并自任总统。他拒绝流亡国外的图西族难民回国的要求，引起了难民的不满。

1979年，难民在乌干达成立以图西族为主的“卢旺达全国统一联盟”，1987年改名“卢旺达爱国阵线”，目标是抗击卢旺达政府，要求回国。1990年，发动了卢旺达内战。在国内外重重压力下，卢旺达政府与卢旺达爱国阵线进行了多次谈判。交战双方于1993年8月4日在坦桑尼亚的阿鲁沙取得了一致，达成了《阿鲁沙和平协议》，同意停火。

（二）卢旺达大屠杀

1994年4月，卢旺达总统、胡图人哈比亚利马纳和布隆迪总统恩塔里亚米拉乘坐的飞机在卢旺达首都基加利机场被不明飞弹击落，两位总统和其他机上人员全部遇难。随即，卢旺达总统卫队（胡图族为主）与卢旺达爱国阵线（图西族为主）在基加利市区爆发激烈冲突，规模不断扩大，烈度不断升级，蔓延至全国，演变为一场胡图族极端分子对图西族人的疯狂杀戮，卢旺达大屠杀惨剧便由此展开。

从4月6日到7月初的100天，约有100万人被屠杀，其中94%是图西人，约占卢旺达总人口的1/7。

7月，卢旺达爱国前线与邻国乌干达的军队反攻进入卢旺达首都基加利，击败了胡图人政府。1994年7月宣布推翻前政府，成立过渡政府，宣布内战结束并执政至今。

（三）卢旺达军事法庭及其审判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及联合国安理会《第995(1994)号决议》的精神，国际社会决定设立卢旺达国际刑事法庭(International Criminal Court for Rwanda, ICTR)（简称“卢旺达刑庭”），并批准了《卢旺达国际刑事法庭规约》(ICTR Statute)。目的是起诉在1994年1月1日至1994年12月31日期间凡在卢旺达境内对犯有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破坏国际人道主义法负有责任的人卢旺达公民。

自1995年11月卢旺达刑庭提出了第一项起诉以来，刑庭已对22名被告作出判决，其中9名被判处终身监禁。到2004年年底，刑庭审结和审理中的案件将涉及80名被告。目前有21人在押候审。

2003年8月，安理会通过第1503号决议，要求卢旺达刑庭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落实“完成战略”，即在2004年底完成所有的调查和起诉，2008年底完成所有案件的一审，2010年完成上诉案件的审理。

（四）卢旺达悲剧的分析与思考

1、国家恐怖主义的典型

国家由于不法行为需要承担国际责任的主观要件是：不法行为归因于国家，是由政府主导或指使，因此，需要追究卢旺达政府的法律责任。

胡图族政权实施国家恐怖主义的作法，包括：通过意识形态灌输和媒体宣传为大屠杀制

造气氛和依据；由各层级地方政府领导人直接指挥大屠杀行动；以身份证来确定种族身份，并以此作为大屠杀的依据；所有反对这个行动的人和组织都将被视为违法乱纪者而被施以报复。

2、联合国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

联合国卢旺达援助团司令、加拿大人达莱尔将军在 3 个月前就预感到可能发生大屠杀，并向联合国维和行动部发出警告，但没有得到重视。

联合国秘书长加利向安理会请求向卢旺达增派维和部队，但是美国态度消极，安理会决定象征性地在卢旺达保留 270 人，职责仅仅是调停停火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大屠杀持续一个多月后，联合国终于决定将联合国驻卢旺达援助团人数增加到 550 人，并扩大其行动授权，但是悲剧已经无可挽回。

3、美国的漠然和无动于衷

美国在非洲的战略利益主要集中于地缘和石油方面，所以卢旺达并未引起美国足够的重视。美国对于世界各个角落的政治动态了如指掌，但是大屠杀发生前美国漠视不管；大屠杀发生后，美国纵容而不加制止。

在法国在卢旺达的干预行动无以为继时，美国不费吹灰之力就实现了对非洲中部地区的有效占领，把法国势力排挤出该地区，反映了美国的国家政策和利益考虑。

4、国际社会的反思

从 1990 年 10 月起的三年内，位处世界上最穷国家行列的卢旺达，变成了非洲第三大武器进口国。在导致屠杀发生的这三年间总共有 11200 万美元的资金用于购买武器。但是，这并没有引起国际社会的重视，这些武器直接为卢旺达内战的升级和大屠杀的扩大提供了技术前提。

出于维护国家主权的考虑，大部分国家对于国际干涉持否定态度，“世界舍弃了卢旺达”。

学习目标：

本讲的主要教学目的在于：通过对卢旺达国情和历史的介绍，对 20 世纪 90 年代发生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大屠杀残案的背景、基本情况及其最终解决有全面的了解。特别是要通过对这一案例的分析，引发一些深层次的思考。面对一场发生在国家内部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国际社会应该如何有效的干预？联合国应该如何有效的行动？同时，还要对卢旺达国际刑庭的审判过程及结果予以关注。要求选课同学事先阅读相关参考文献，了解事件的全貌和相关的研究成果，并积极参与课堂讨论。

作业：

- 1、卢旺达种族纠纷的由来
- 2、卢旺达大屠杀的悲剧是如何形成的
- 3、卢旺达大屠杀对人类社会的启示是什么
- 4、从卢旺达国际刑庭的设立看国际刑法的发展

知识单元 7：经典案例之六：科索沃战争

参考学时：6 学时

学习内容：

（一）科索沃问题的由来

科索沃（阿尔巴尼亚语：Kosova），是塞尔维亚的两个自治省之一。在国际上至今仍被

视为塞尔维亚的一部分，地理面积是 10887km，官方语言是阿尔巴尼亚语、塞尔维亚语，首府是普利什蒂娜。科索沃位于巴尔干半岛的战略要地上，东、北面是塞尔维亚其余部分，南面是马其顿共和国，西南面是阿尔巴尼亚，西北为黑山。总人口约 200 万（2003 年），88% 为阿尔巴尼亚族、7% 为塞尔维亚族。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1912 年第一次巴尔干战争结束时由奥斯曼帝国划归塞尔维亚，1918 年加入南斯拉夫王国。铁托时期：将科索沃设为塞尔维亚的自治区(后又改为自治省)，并给予当地阿族人地方自治，引起阿族人的不满。1981 年开始，科索沃阿族人要求在南斯拉夫国内建立一个独立的共和国。

1989 年，塞尔维亚共和国领导人米洛舍维奇决定取消 1974 年宪法赋予科索沃的自治地位，缩小了科索沃的自治权利，阿族人强烈抗议，并抵制科索沃议会选举。

1991 年阿族人举行“全民公决”，成立“科索沃共和国”；次年 5 月，选举鲁戈瓦为“科索沃共和国”总统，建立政府，拒绝承认塞尔维亚共和国政府任命的权力机构，科索沃出现了双重政权并存的局面。

1996 年，阿族中的激进分子在境外势力的支持下，组建了“科索沃解放军”（即科解，KLA），试图通过暴力手段取得独立。西方势力随之加紧渗透，科索沃问题日益国际化。

1998 年，95% 的塞尔维亚人在全民公决中，反对国际调停科索沃问题，导致国际社会的制裁。科索沃解放军乘机控制 40% 科索沃土地，安理会要求双方停火。10 月北约空袭塞尔维亚，塞尔维亚总统同意撤军，以及允许国际社会进行监督。

1999 年科索沃战争后，该地区由联合国科索沃问题特派使团接管。

2008 年 2 月，科索沃宣布对立，截至 2008 年底，已有 50 余国承认。

（二）科索沃战争

1998 年 2 月，科索沃阿族人武装组织“科索沃解放军”与驻科塞尔维亚警察发生了大规模的冲突，最终引发了所谓的“科索沃危机”。

1999 年 1 月 15 日，南联盟塞族警察在科索沃南部的拉察克村和佩特罗沃村搜捕杀害警察的凶手时，同阿族武装人员发生冲突，四十多名阿族武装分子被打死。西方宣布死者均为平民，表示强烈抗议。

1999 年 1 月，北约提出和平解决科索沃危机的“十项原则”，南斯拉夫无法接受这一条件，北约秘书长索拉纳于 3 月 23 日宣布对南进行“大规模空袭”。

1999 年 3 月 24 日，以美国为首的北约集团以阻止人道主义灾难和种族清洗、避免更大的战争为借口，对南联盟实施了代号为“联盟力量”的大规模空袭作战，发动了科索沃战争。

南斯拉夫在顽强抵抗了两个多月后接受了北约和俄罗斯一起拟订的和平方案，同意从科索沃撤军，国际部队进驻科索沃。1999 年 6 月 10 日，空袭结束。

（三）科索沃战争与国际安全

1、联合国为主的集体安全制度遭到挑战

挑战联合国的宗旨：维护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阻止战争，以使后世人民免遭战祸。挑战安理会的权威：国际社会给予联合国尤其是其安全理事会以最大的权威、权力与地位，以实现世界各国人民所达成的公意。挑战安理会的表决机制：安理会的重要表决制度是“大国一致”原则。美国在没有联合国尤其是安理会授权的情况下发动科索沃战争，使得战后形成的集体安全制度的预设受到严重冲击。

2、北约职能转变对国际安全的影响

冷战后的北约成为世界最大的军事政治联盟，其职能和防务范围也开始超出欧洲一大西洋区域而向全球发展。这一职能的转变必将对国际安全产生深刻的影响。

1999 年 4 月 23 日—25 日，北约在华盛顿举行第 15 届首脑会议，成立 50 周年后推出“新战略”。从以“保障和平”为主发展为以“维护稳定为主”；其重心由“集体防御”发展为“危机处

理”；防御范围从成员国领土发展到周边地区；与中东欧国家的关系从“伙伴”向“盟友”方向发展。

3、科索沃战争与“新干涉主义”

西方国家发动科索沃战争的理论基础是新干涉主义，他们高喊“人权高于主权”、“主权有限论”或“主权过时论”等口号，促使科索沃问题国际化，通过信息轰炸确认米洛舍维奇的“暴君形象”，其目的是扫除南联盟，为北约东扩做准备。

（四）科索沃战争与国际法

1、科索沃战争与国际法基本原则

《联合国宪章》等国际法文件中一再确认国家主权平等原则、禁止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原则、和平解决国际争端原则、不干涉内政原则等，因此选择战争的方式处理科索沃危机是有违国际法基本原则精神的。

2、科索沃战争与区域性国际组织解决争端

《联合国宪章》第八章中的有关规定：不排除旨在处理有关维持和平的区域机构和行动的存在；在将区域性争端提交联合国前，应力求和平解决；区域性国际组织采取行动不行安理会授权为限；对已采取或正在考虑采取的行动，应向安理会充分报告。

美国领导的北约组织在科索沃战争问题上没有得到联合国及其安理会的授权，行动缺乏合法性。前南领导人米洛舍维奇是否大规模侵犯人权的事实，应该由联合国国际人权组织认定，并由安理会授权处理。

3、科索沃战争与战时人道主义

依据 1907 年海牙第 4 公约，1949 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1977 年《日内瓦公约第一附加议定书》等条约的相关规定，禁止以任何手段国际或轰击不设防城镇、村庄、建筑物等场所和不分皂白的攻击。北约的狂轰乱炸造成平民的巨大生命财产损失，并引发了难民潮。

4、科索沃战争与中国驻南大使馆被炸

根据 1961 年签署的《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使馆馆舍享有特权与豁免权。1999 年 5 月 7 日，中国驻南斯拉夫大使馆遭到三颗导弹袭击，使馆严重受损，新华社记者 邵云环、许杏虎、朱颖 3 人死亡，多人受伤。

美国为首的北约严重违反了国际法的相关规定，中国政府予以强烈谴责。

5、前南国际刑庭的设立及其对米洛舍维奇的国际审判

1993 年 5 月 25 日，根据联合国安理会第 827 号决议建立前南刑庭，专门负责审判自 1991 年以来在前南联盟境内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律的犯罪嫌疑人。

2001 年 6 月 28 日米洛舍维奇被引渡到前南国际法庭，被指控犯有包括战争罪、反人类罪和种族屠杀罪在内的 60 多项罪行。2006 年 3 月 11 日，米洛舍维奇被发现死在囚禁的监室中。

学习目标：

本讲的主要教学目的在于：通过对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概况的介绍，科索沃历史的回顾，要求自治和独立过程的梳理，介绍科索沃危机的发生和科索沃战争的爆发的全过程。教学重点在于通过北约对南联盟的轰炸，探讨国际安全体系的缺失，地区国际争端解决的法律依据。通过国际法院设立前南国际法庭，对前南领导人米洛舍维奇和卡拉季奇的审判，探讨国际刑法的发展和审判的意义。要求选课同学事先阅读相关参考文献，了解事件的全貌和相关的研究成果，并积极参与课堂讨论。

作业：

- 1、科索沃危机为什么会国际化
- 2、如何评价科索沃危机中北约的行为
- 3、科索沃危机的处理对国际关系和国际法的影响
- 4、中国对科索沃问题的基本立场

三、课程进度表

周次	课 程 内 容	学 时	备 注
1.	导论	3	
2.	经典案例之一：世纪审判(纽伦堡审判和东京审判)	3	
3.	经典案例之一：世纪审判(纽伦堡审判和东京审判)	3	
4.	经典案例之二：柏林危机	3	
5.	经典案例之三：古巴导弹危机	3	
6.	经典案例之三：古巴导弹危机	3	
7.	经典案例之四：伊朗人质危机	3	
8.	经典案例之四：伊朗人质危机	3	
9.	经典案例之五：卢旺达大屠杀	3	
10.	经典案例之五：卢旺达大屠杀	3	
11.	经典案例之六：科索沃战争	3	
12.	经典案例之六：科索沃战争	3	
13.			
14.			

四、说明

1、本课程与其他课程的相互关系

先修课程：国际政治学原理、国际关系史、当代国际关系

后续课程：无

2、课程教学重点与难点

重点：案例分析。

难点：对案例历史细节的了解与把握。

3、课程的教学方法与手段

教学方法：

1. 启发教学法
2. 引导讨论法
3. 影视演示法
4. 读书指导法

教学手段：

1. 课堂讲授。
2. 音像资料放映。
3. 课堂讨论

4、实践教学环境（实验室、设备和软件）

无

5、课程自主学习和课外实验课时

无

6、课程考核方法与要求

课程考核方法：考查

考核要求：学生出勤占 10%，课堂参与及问题准备占 20%，期末结课作业占 70%。

7、作业要求：

每章结束均布置相应参考书目和思考题。

8、教材选用或自主编写的原则

结合本校学生的实际情况，自主编写出版。

五、教材选用及推荐参考书

（一）选用教材

- 1、《多重视角下的当代国际关系经典案例分析》，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二）推荐参考书

- 1、格老秀斯著：《战争与和平法》，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
- 2、慕亚平等：《当代国际法论》，法律出版社 1998 年版
- 3、[日]栗屋宪太郎：《东京审判秘史》，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7 年版
- 4、余光予：《东京审判始末》，历史性审判回忆录丛书，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 5、康拉德·阿登纳《阿登纳回忆录》(三)，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3 年中译版，第 561 页
- 6、库特·宗特海默尔：《联邦德国政府与政治》，复旦大学出版社 1985 年中译版，第 215 页
- 7、威廉·格雷韦：《西德外交风云纪实》，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4 年中译版，第 201, 238 页
- 8、埃里希·昂纳克：《我的经历》，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7 年中译版，第 335-336, 365 页
- 9、杨存堂编著：“美苏冷战的一次极限——加勒比海导弹危机”，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 10、戴·霍罗威茨，《美国冷战时期的外交政策》，中译本，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
- 11、李丹慧主编：《国际冷战史研究》，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年

- 12、赵伟明 著：《中东问题与美国中东政策》，时事出版社 2006 年 5 月版
 - 13、杨兴礼、冀开运、陈俊华 著：《伊朗与美国关系研究》，时事出版社，2006 年 5 月版
 - 14、陈建民 著：《当代中东》，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年 7 月版
 - 15、高祖贵 著：《美国与伊斯兰世界》，时事出版社，2005 年 2 月版
 - 16、吴华：《全球冲突与争端》（非洲·综合卷），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8 年版
 - 17、[英]科林·勒古姆：《八十年代的非洲——一个危机四伏的大陆》，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2 年版
 - 18、舒运国：《非洲人口增长与经济发展研究》，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 19、陆忠伟：《非传统安全论》，北京：时事出版社 2003 年版
 - 20、祁长松等编：《走向疯狂：北约 50 年之路》，专利文献出版社 1999 年 6 月版
 - 21、高秋福主编：《硝烟为散：科索沃战争与世界格局》，新华出版社 1999 年 8 月版
 - 22、许光建主编：《联合国宪章诠释》，山西教育出版社 1998 年 12 月版
 - 23、陈佩尧著：《北约：战略与态势》，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 24、纽维敢著：《国际法与国际关系案例分析》，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 25、钱其琛著：《外交十记》，世界知识出版社 2013 年版
- 执笔：刘长敏 审稿： 审定： 学院/教学部教学指导委员会
制（修）订时间：2015 年 10 月 30 日